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日以电话和邮件等电子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董事谢秋林先生、金铭先生、梅莹鹏先生、江积海先生、郝颖先生以及马骥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冯永林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定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9)。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7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11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日以电话和邮件等电子通知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其中监事黄海平先生和詹勇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席洁芳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充分讨论和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8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主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远望谷 公告编号:2024-050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通知,获悉徐玉锁先生质押给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和深圳市高新投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担保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后,继续将部分股份质押于高新投公司和高新投担保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徐玉锁	7,400,000	6.53%	1.00%	2023年7月10日	2024年11月6日	高新投担保公司
合计	8,760,000	7.73%	1.18%	2023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6日	高新投担保公司

2、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有限限售	是否为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徐玉锁	7,400,000	6.53%	1.00%	否	是	2024年11月6日	2025年11月6日	高新投担保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合计	8,760,000	7.73%	1.18%	否	否	2024年11月6日	2025年11月6日	高新投担保公司	个人资金需求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比例	累计质押股数(股)	累计质押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徐玉锁	116,202,513	15.31%	7,400,000	6.39%	7,400,000	6.39%	7,400,000	6.39%	108,802,513	9.36%
陈兆英	34,866,728	4.71%	0	0.00%	0	0.00%	0	0.00%	34,866,728	4.71%
合计	148,129,241	20.02%	108,666,000	108,666,000	73.53%	14.96%	0	0.00%	26,190,046	17.66%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056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A股股票在2024年11月5日、6日和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项。
● 2024年11月7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10.05%(前10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8.30%)。存在换手率过高、公司股票单日涨幅达到10.47%、高换手率、高振幅,存在单日振幅较大的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在2024年11月5日、6日和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64%(因该数值计算过程保留不同的小数位数,会导致四舍五入存在尾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开展自查并向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书面问询,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经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沈阳汽车有限公司、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

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发展需求及整体审计需要,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宜与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无异议。
4、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符合《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
信永中和2023年度业务收入为40.4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30.15亿元,收费总额4.56亿元,9.96%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业、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建筑业等。公司同时拥有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238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互联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止2024年6月30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处罚4次和纪律处分0次。4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18次,自律监管处罚5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情况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陈星国华先生,201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5家。
拟担任质量复核合伙人:陈莹女士,1998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杨春梅女士,201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最终确定审计收费。拟2024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96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为人民币76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20万元。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转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已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现有业务状况、发展需求及整体审计需要,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公司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事先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各方均已明确知晓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现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要求,做好后续沟通及配合工作。
公司对普华永道中天及其工作人员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勤勉尽责,切实履行应尽职责,并提供良好的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情况进行了审核,包括但不限于执业资质及相关证明材料、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内容。经审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理由充分、恰当,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执业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同时具有足够的独立性、良好的诚信状况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需求。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证券代码:603536 证券简称:惠发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4-055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惠发食品”)股东正和昌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和昌”)持有本公司股份5,302,07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17%。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正和昌计划自公告日起,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告后不超过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于公告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进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数量不超过5,302,077股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17%。其中,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446,423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892,846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影响。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 减持期间:自2024年11月7日收到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和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规定》,自公告之日起,按照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规定》,的相关要求,现将有关减持计划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正和昌	协议受让	5,302,077	2.17%	其他方式取得5,302,077股(含IPO前获得股份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期限
正和昌	不超过5,302,077股	2.17%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2,446,423股;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4,892,846股	2024/11/29-2025/2/27	IPO前获得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拟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688669 证券简称:聚石化学 公告编号:2024-049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聚石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玲玉女士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任何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离职后,李玲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李玲玉女士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李玲玉女士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所有权属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纠纷的情形。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玲玉女士已完成与公司研发团队的工作交接,公司将所有项目正常推进,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核心技术人员的离职具体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李玲玉女士因个人原因于近日申请辞去任何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相关离职手续。离职后,李玲玉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及董事会对李玲玉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一)基本情况
李玲玉女士,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天津科技大学材料加工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副高级工程师。2011年4月至2016年9月历任公司企划部主任、部门经理;2016年10月至2021年9月任广东聚石新材料有限公司工程师、总经理;2021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工程师;2023年1月至今任工程师、普立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玲玉女士持有公司股票22,750股,离职后,李玲玉女士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技术情况
李玲玉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参与研发的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相关所有权属均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专利权纠纷的情形。李玲玉女士的离职不影响公司专利等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下午15:00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15:00
5.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
其中,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即:2024年11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9:15-15:00。
二、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2024年11月18日至2024年11月21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建议采取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023-68825666-801。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1号1楼国际5栋25楼)。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深圳证券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服务的需求,公司拟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3、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9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下午15:00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15:00
5.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
其中,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即:2024年11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9:15-15:00。
二、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利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直接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请股东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
2024年11月18日至2024年11月21日上午9:00至下午17:00;建议采取传真或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023-68825666-801。注意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重庆市九龙坡区奥体路1号1楼国际5栋25楼)。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深圳证券

易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人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投票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授权会议登记方式的外记者出席。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为半天半,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张黎、刘嘉培
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电子邮箱:haiyadl@baiya.com.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3006”,投票简称为“百亚投票”。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2024年11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下列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请打勾或打叉)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变更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扫描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须签字。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3: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受托人姓名	联系电话	持股数量	出席本次会议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备注
1.本人(单位)承诺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或因本人(单位)提供虚假信息、所填内容不实导致本人(单位)承担任何责任,特此承诺。 2.请填妥表格后,将表格密封或密封袋密封(密封袋上须填写姓名及联系电话),信封、密封袋上请注明公司名称收到为准。												

股东姓名(自然人股东):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05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公司控股股东徐玉锁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2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1.35%,占公司总股本的0.27%,对应融资金额63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10,666万元,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72.00%,占公司总股本的14.42%,对应融资金额22,5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还款资金来源具有其自有或自筹资金。
4、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股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质押情况及风险,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八日

股票代码:600609 股票简称:金杯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056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司A股股票在2024年11月5日、6日和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项。
● 2024年11月7日,公司股票换手率为10.05%(前10个交易日日均换手率8.30%)。存在换手率过高、公司股票单日涨幅达到10.47%、高换手率、高振幅,存在单日振幅较大的风险。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金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A股股票在2024年11月5日、6日和7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64%(因该数值计算过程保留不同的小数位数,会导致四舍五入存在尾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开展自查并向间接控股股东及第一大股东书面问询,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重大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前期披露的信息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公司已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筹划涉及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经向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沈阳汽车有限公司、华晨汽车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及

易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人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投票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授权会议登记方式的外记者出席。
5.其他事项:本次股东大会为半天半,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联系人:张黎、刘嘉培
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电子邮箱:haiyadl@baiya.com.cn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 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股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3006”,投票简称为“百亚投票”。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5日的交易时间,即2024年11月2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登录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的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下列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备注 (请打勾或打叉)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变更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扫描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须签字。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3: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名称(姓名)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受托人姓名	联系电话	持股数量	出席本次会议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备注
1.本人(单位)承诺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或因本人(单位)提供												